

证券代码：002415

证券简称：海康威视

公告编号：2023-033 号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中电海康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康威视”或“公司”）控股股东中电海康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海康”）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计划自本公告之日起6个月内，增持公司A股股票，合计增持金额将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拟增持价格不高于人民币40元/股（含），具体根据海康威视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2、风险提示：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完成实施的风险。

公司于2023年10月16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中电海康的通知，中电海康拟自2023年10月17日起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计划增持主体情况：增持主体中电海康是公司控股股东，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中电海康持有公司股份3,403,879,509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36.4808%；中电海康及其一致行动人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二研究所、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816,962,456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比例为40.9080%。

2、除本次增持计划外，中电海康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公告披露之日前12个月内未披露过增持计划。

3、中电海康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公告披露之日前6个月内，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为维护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拟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2、增持金额及资金来源：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增持所需资金为增持主体自有资金或其自筹资金。

3、增持价格：本次增持计划拟增持价格不高于人民币40元/股（含），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

4、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本次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在实施增持股份计划过程中，增持主体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关于股票买卖的相关规定。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遇公司股票停牌，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5、增持方式：增持主体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交易方式。

6、本次增持不基于增持主体的特定身份，如丧失相关身份时也将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7、相关承诺：增持主体承诺本次增持计划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执行，不进行内幕交易、短线交易等行为。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可能存在因增持资金未能及时到位或公司股价持续超过增持价格上限，

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完成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2、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增持主体出具的《关于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0月17日